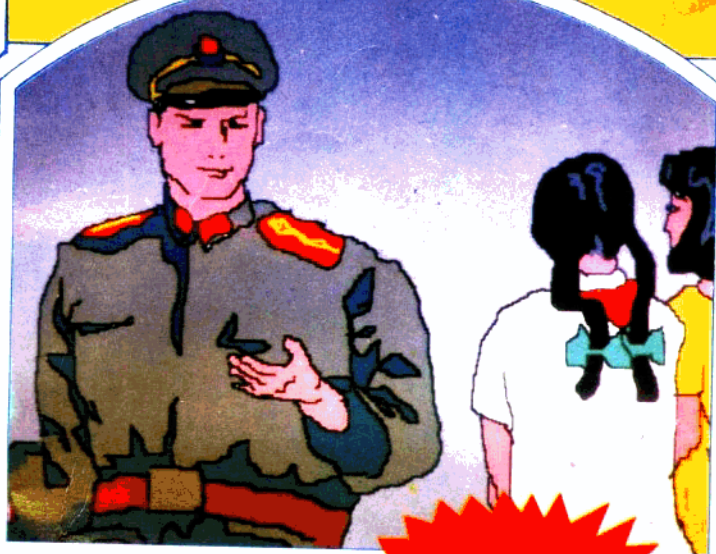


小学生班级书架

9



最新修订版

中国少年报社 编

# 敲响法律的警钟

少年法纪案例分析



知识出版社

《小学生班级书架》（修订版）

# 敲响法律的警钟

## （少年法纪案例分析）

中国少年报社 编

知 识 出 版 社

小学生班级书架

李瑞环

用兒童的語言編寫他  
們喜愛的讀物，為培養  
無產階級革命事業接  
班人奠定基礎服勞

祝賀

小學生班級書架出版

何東昌

一九五九年

# 小学生应该拥有的

中共中央宣传部常务副部长 徐惟诚

小学生应该拥有自己的小书架。

这是我历来的主张。但是，在很长时期中，这只是一种期望，甚至是一种幻想。

这种期望，这种幻想，也是广大少年儿童自己的。

学生的任务，就是读书，就是学习。

这当然是不言而喻的。

首先要读好教科书。这一点大约也没有什么争论。

是不是这样就够了呢？许多孩子认为不够，他们总要千方百计找一些课外书来看。

许多教育家十分珍视孩子们的这种积极性。这不但是因为人类知识的发展十分迅速，教科书无论编得多么好，也不可能完全包括学生所应当获得的一切知识；更因为学习是每一个人自己的事情，而且是终身的事情，人们在学校阶段不仅要学得必要的知识，更需要养成自己学习的习惯，才能终身受用。课外阅读，正是

养成这种习惯的重要手段。

也有些家长和教师不这样看。他们把课外书都称为“闲书”，生怕这些“闲书”分散了学生的精力，影响对正课的学习，影响学生的成绩。于是，对学生有种种的限制，甚至禁令，把孩子们搞得很苦恼。当然，在多数情况下，也未必真能限制得住。但是，这种自流状态的课外阅读，失去了正确的指导，倒真是很可能良莠不辨，使孩子们受到某些不健康的影响。近年来，许多教师和家长逐渐认识到学生课外阅读应加以积极指导的重要。这是很好的现象。

事实上还存在一种困难，这就是买书难。不能说我们的少年儿童读物出版没有进步。数量相当不少，好书也有一些。但是人们还是感到买书难。精神营养同物质营养一样，都要讲究全面。吃东西需要有碳水化合物、脂肪、蛋白质，还需要有多种维生素和各種必需的元素。少年儿童读物也需要品种门类齐全。可是一般情况下，书只能一本一本出。这本书出来的时候，大家还没有感到有需要，它就卖不掉，出版社也不敢多印。人们需要某一本书的时候，往往书店已经卖完，再重印又来不及。解决的办法，最好是有计划地成套供应。几年来，人们为此想了许多办法，编辑出版了各种面向青少年的丛书和文库，其中有若干种是成套供应的：有的

是把已出版的各种好书加以汇集，有的是在某一个专门领域系统地编辑出版若干种读物。现在，中国少年报社编辑的这套以小学中、高年级学生为对象的“小学生班级书架”丛书，已经出版了，这又是一种新的努力，是一件值得祝贺的好事。

这一套丛书，由于读者对象明确，所以包含的册数并不多，总共 50 册，涉及的方面却比较广泛，能满足少年儿童多方面的需要。我希望这套小丛书能受到广大小学生以及教师、家长们的欢迎，希望它对于我国一代有理想、有道德、有文化、有纪律的新人的成长，作出有益的贡献。

# 给孩子们一片健康 启蒙的沃土

原 团 中 央 书 记 李源潮  
全国少工委主任

我们小的时候，一遇到什么事情，自然地就会脱口而出：“老师说……”几十年过去了，现在孩子们的口头禅换成了“书上说……”我想，这是社会进步的结果，随着社会主义现代文明的发展，“文化育人”的趋势会越来越明显。

高尔基说过，“我身上一切好的东西都是通过阅读得来的”，这也许是因为高尔基一直得不到进学校的机会。不过，世界上大多数杰出的人的成长都得益于书籍的影响，却也是个不可否认的事实。英雄少年赖宁的成长就离不开书。当他过生日的时候，父亲问他要什么礼物，他总是回答：“要书。”从他的日记和作文中我们可以看到，是各种各样的书籍给赖宁提供了人生启蒙的土壤。他从阅读中汲取了良好的道德素养，开阔了人生

探索的眼界，萌发了为国为民的志向。从某种意义上可以说，没有书就没有英雄的赖宁；没有书就没有一代具有新型素质的社会主义接班人。

这样，社会 and 民族的发展向我们提出了一个连环的任务。一方面要给启蒙中的孩子们提供充分而全面的可读书籍，另一方面要通过推荐和指导，使孩子们从书籍中得到的是民族和人类的文化瑰宝，而不是剥削阶级的精神垃圾。

于是，就有了这套专为孩子们的全面启蒙而写的“小学生班级书架”丛书。

## 目 录

|            |     |
|------------|-----|
| 开头的话 ..... | (1) |
|------------|-----|

### 少年要学法

|                     |       |
|---------------------|-------|
| 从小养成遵纪守法的习惯 .....   | 乔石(3) |
| 孩子也要学点法 .....       | 彭冲(4) |
| 司法部长给全国少年朋友的信 ..... | 蔡诚(5) |
| 法官王叔叔和少先队员们谈法 ..... | (6)   |

### 事例与案例分析

|                |      |
|----------------|------|
| 这钱不能“挣” .....  | (10) |
| 这个西瓜拿不得 .....  | (12) |
| 花钱也有规矩 .....   | (14) |
| 危险的“防身器” ..... | (16) |
| 文物永远归国家 .....  | (17) |
| 盗名与侵权 .....    | (20) |

|                 |      |
|-----------------|------|
| 违法的“神童” .....   | (22) |
| “生日的警告” .....   | (23) |
| 运动场秩序不能扰乱 ..... | (26) |
| 草坪与“地毯” .....   | (27) |
| 无票看电影受罚 .....   | (29) |
| 司机梦 .....       | (31) |
| 一场恶作剧 .....     | (32) |
| “神弹手”的教训 .....  | (34) |
| 超载之后 .....      | (36) |
| 车不该放在这里 .....   | (38) |
| 道路设施不能动 .....   | (39) |
| 血的教训 .....      | (41) |
| 欢乐中的悲剧 .....    | (43) |
| 抢了一秒的恶果 .....   | (45) |
| 骑车带人把命丧 .....   | (47) |
| 交通法规必须遵守 .....  | (49) |
| 孩子的权利 .....     | (51) |
| 无效的赠送 .....     | (53) |
| 父子情 .....       | (55) |
| 这样放炮危险 .....    | (58) |
| “二踢脚”与山火 .....  | (60) |
| 这不是“玩具” .....   | (62) |

|                   |      |
|-------------------|------|
| 谎报火警受处罚 .....     | (65) |
| 古迹上的“新迹” .....    | (66) |
| 她,不该扔这封信 .....    | (68) |
| 汽水瓶的教训 .....      | (70) |
| “大侠”的错误 .....     | (72) |
| 赌徒的归宿 .....       | (74) |
| “魔球”害了一个优等生 ..... | (76) |
| 拆盗列车仪表是违法的 .....  | (79) |
| 玩石子闯大祸 .....      | (80) |
| 他们犯了盗窃罪 .....     | (82) |
| 危险的“复仇小队” .....   | (84) |
| 伤害老师被判刑 .....     | (88) |
| 一把菜刀的风波 .....     | (90) |
| 结伙打架,拘留处罚 .....   | (92) |
| 高墙中的悔恨 .....      | (94) |

## 开头的話

《敲响法律的警钟》这本书分为两大部分。第一部分“少年要学法”，是有关领导同志对青少年进行法纪教育的讲话和期望，以及有关法律常识。

第二部分“事例与案件分析”中，共收集了 43 个发生在我们身边的真实的事例和案件，并加以分析。从这些案例可以了解到，由于许多青少年对法律常识的无知，自己做了违法的事还不知道，结果给国家和人民的生命财产造成损失和威胁，自己也受到法律的制裁，有的甚至酿成大祸，遗恨终身。

少年朋友们，如果我们掌握了法律常识，就能有效地与违法犯罪行为作斗争，保护自身的合法权益。我们还要宣传和帮助周围的人，让更多的人都熟知法律知识。如果人人都能在国家法律、法规的约束下生活、工作和学习，那么，我们的社会会更安定，人民生活就会更幸福。

这本书的编辑工作，特别要感谢经常关心我报法纪教育栏目的一些中央领导同志，其中司法部部长蔡

诚同志，还特意将原发表在中国少年报上给全国少年朋友们的信进行了重新修改。另外，我们还要向为这本书付出辛勤劳动的作者们表示感谢，他们是北京市司法局程远、北京市东城区法院田浩，以及北京市交通管理局杨国平等同志。

# 少年要学法

## 从小养成遵纪守法的习惯

中共中央书记处书记 乔石

《中国少年报》开辟法纪教育专栏,对同学们进行法制教育,是一件很有意义的事情。

我希望全国的少年朋友们,从小就懂得一点法律常识,养成遵纪守法的良好习惯,懂得什么样的事能做,什么样的事不能做,这对你们的健康成长和将来成为有用之材,很有好处。

现在有的青少年为什么会走上犯罪的道路呢?其中一个重要原因,就是因为他们不懂法律常识。往往违了法还不知违法,犯了罪还不知犯罪。你们一定要吸取这个教训,认真学习法律常识,使自己成为知法、守法的人。

我希望学校、共青团、家长 and 全社会都来重视对孩子们进行法制的启蒙教育,并把这种教育与理想、品德教育密切结合起来。要从孩子们的理解能力出发,适应孩子们的特点,把法制教育搞得更加生动活泼。让我们

一起来创造这方面的经验吧！

## 孩子也要学点法

全国人大副委员长 彭 冲

少年朋友们：

你们好！听说你们正在学习法律常识，我很高兴。现在我给你们讲讲为什么从小就要学习法律常识。

我国有句老话说得好：“不以规矩，不能成方圆。”课堂上如果不守秩序，就上不好课。街上的车辆和行人，如果不遵守交通规则，就会撞伤、压死人。电影院、体育馆、商场、车站等公共场所的秩序如果混乱，国家和人民就会遭到严重的损失。所以，国家一定要有法律和纪律，才能维护社会的秩序和安宁，才能保护人民的合法权益，保障社会主义建设的顺利进行。

俗话说：“父善教子者，教于孩提。”意思是，对孩子教育要从小做起。从小学法律，可以使你们懂得：哪些是社会公德，要遵守、发扬；哪些是违法的事，要反对制止。从小树立法制观念，养成遵纪守法、依法办事的习惯。

少年朋友，你们是国家未来，希望你们从小学好法律常识，打好基础，长大之后，成为有理想、有道德、有文化、遵纪守法的人才。

## 司法部长给全国少年朋友的信

全国的少年朋友们：

随着改革开放和经济建设的发展，我们的社会主义国家日益富强，人民生活有了明显的提高。全国少年儿童在党和国家的关怀下，在老师辛勤培育下，健康幸福地成长。我们欣慰地看到，你们不仅学到了科学文化知识，而且还学习了有关法律知识，开始明白哪些行为是合法的，应该提倡；哪些行为是违法的，应该禁止，并涌现了一批见义勇为、机智果敢地与违法犯罪分子作斗争的好少年。

少年朋友们，你们除了生活在家庭中，学习在学校里，还要同社会接触，希望你们在和外界的接触中，要学会分清好坏、辨别是非，识别哪些是符合国家和人民利益、符合法律规定的行为；哪些是违背国家和人民利益的不法行为，自觉地抵制不良行为的诱惑，在向赖